

第一章 残酷之猎

工人们上山，要遵守不成文的山规：不许坐伐过的树墩，因为那是传说中山神爷坐的地方；不许叫黑熊，或提熊的名字，往往都称它们为老黑或黑瞎子。

1

大兴安岭的冬天，漫天飞雪，山山岭岭一片银装素裹，生活在森林里的禽鸟和野兽们，各自以自己独特的方式，度过这寒冷的季节，这时也正是采伐工人忙碌的黄金季节。

他们用繁重的体力劳动，把一棵棵大树放倒，然后把大树打去树杈，用绞盘车装在大挂车上，像一条条巨龙向山下开去。

工人们上山，要遵守不成文的山规：不许坐伐过的树墩，因为那是传说中山神爷坐的地方；不许叫黑熊，或提熊的名字，往往都称它们为老黑或黑瞎子。

可见，他们是久闻黑熊们的厉害，而时时处处对它们有着严密的防范。

对于黑熊来讲，它们的原则是：人不犯我，我不犯人；人若犯我，我必犯人。

这种戒备，逐步演变为误会，而误会的日益加深，就变成了敌视和战争。

小工队的工人们因为在采伐中遇到了黑熊，一种不安全感常常在脑海中出现。

为了不影响林业生产，他们只能在胆战心惊中作业。



就在工人们惶恐不安时，一个外来人来到了小工队，他专门干跑山偷猎的勾当。这个人为了在小工队有个安身之处，便天南地北地胡吹起来，说什么哪个大富豪的女儿爱上了他，又说他是什么博士，工人们便给他起个外号叫何大忽悠。

这个大忽悠长着一对三角眼，小眼睛整天滴溜溜乱转，一副诡计多端的样子。他每天心里总是在不停地盘算着如何对付那些动物们。

他先是把一些野猪、马鹿、狍子等猎获回来，给工人们改善一下伙食，为的是笼络人心，让工人在小工队的帐篷里给他留一席之地。最后工人们还是接纳了他，让他住在工铺上。

何大忽悠也经常听伐木工人们讲山上黑熊的故事。

工人们有声有色地讲述着黑熊长着飞毛腿，能在一天的时间跑遍大兴安岭。说山上的凶残野兽如野猪、狼、猢猻之类都向黑熊朝拜。甚至讲，野猪的克郎^①都是黑熊所为。还讲到黑熊能站立成人形，会学人的动作等等。

这一系列传说，把黑熊传得神乎其神。

一向自命不凡的何大忽悠对这些传说只是付之一笑，他坚信，再厉害的动物也怕枪子儿。他已下定了决心，要会一会这些黑大个。

黑熊们对人的阴谋诡计一概不知，只管按照自己的生存方式，过着我行我素的自由生活。

转眼间，大兴安岭的春天来临了。

山上的积雪还没融化，达紫香（映山红）就已经绽开了粉红色的花朵。远远望去，像彩霞飘落在白山雪岭之间，它红得鲜美，

^①克郎：被阉割的公猪。



红得靓丽，一阵阵花香，在林间山谷飘荡。

鸟雀们迎着山花，发出了悦耳的鸣唱。

河边的垂柳，结出了精巧可爱的“毛毛狗”。

河水冲破了冰层，发出“哗啦哗啦”的响声。

当冰雪逐渐消融，小草钻出地面的时候，黑熊们在洞穴里已经度过了漫长的冬日。它们开始迫不及待地钻出洞穴。

经过一个冬天能量的消耗，它们的身体有些消瘦，两眼望着这清亮的世界，好像有点不适应。

它们刚开始只是小心翼翼地行动，在蚂蚁窝前捉食蚂蚁，补充自己的体能。

经过半个多月的时间，它们的体能基本恢复到正常状态。这些家伙很贪吃，整天在捕食中生活，凡是能吃的虫蚁之类，它们都会不停顿地填进嘴里，走的路也越来越多，逐步由小心翼翼变为大胆行动，步子也越来越快了。

当满山披绿、鲜花盛放的时候，它们已完全恢复了体能，恢复了山大王的形象。

它们英雄主义的个性开始展现，神秘的身影在林间的各个角落时隐时现。

母熊们的负担要重一些，因为它们蹲仓时生下了熊宝宝，出外行动时，要把熊宝宝留在洞里，直到把它们哺养大一些，才能带出洞外。

快立熊崽和伙伴们出洞后，总是把目光集中到那些拿斧子的人身上。它们游走在小工队营地的周围。

让黑熊们感到惊异的是，周围的世界发生了明显的变化。

它们以前经常活动的密林不见了，留下了一座座伐过的矮树墩。



犴达罕、马鹿不知逃到哪里去了，唯有傻狍子和野猪们还不时出现在树林里。

更让快立和伙伴们落寞的是，可爱的乌力楞不见了，留下的是一片片灰烬和零乱的柴草。

我们的好朋友吉罗和他的亲人们哪里去了？黑熊们从内心发出一声声呼唤。

它们很想用那敏锐的嗅觉找到朋友们的行踪，可是在山林间飘荡着的柴油的气味，竟使它们的鼻子失灵了。

更令它们不安的是，森林里的人影多了起来，一副副陌生的面孔，一双双莫名的眼神，游荡在森林里。

然而，以后的生活，更是让黑熊们大失所望。





2

泰力和黑熊们怀着忐忑不安的心情，在森林中游走。

由于森林里闲散人员的增多，黑熊们的行动不得不更加诡秘。它们尽量选择树林密集的地方活动。

白天，它们潜伏在密林荒草中睡觉，到了黄昏、晚上和清晨，它们才能出来活动。

这一天清晨，泰力的兴致特别的好。它在前一天晚上捡到了一只死狍子，那是被绳索勒死的，让它白捡了一个便宜，饱饱地吃了一顿。

它迈着惬意的步子，来到湖边，躲在茂密的柳丛中，这是泰力的一贯风格。

它从来不盲目行动，总是先观察一下湖周围的动静。

湖水泛着波光，野鸭已提前光顾了，静静地漂游在湖面上。

一头犴达罕迈着悠闲的步子走来，在湖边的沙地上舔着一种东西。

如果是在往常，泰力熊王会迅速地扑上去，猎获这送上的美餐。但是今天，它突然变得迟钝起来，也许是填饱了肚子，没有捕食的欲望，它只是在静静地观望着。

犴达罕聚精会神地舔着沙土中的白色颗粒，它突然听到异常的声响，猛抬起头，想要逃走。

“啪”的一声枪响，犴达罕应声倒下，抽动着四肢，鲜血染红了沙滩。

何大忽悠拎着枪，带着阴冷的微笑走了过来。

这长着三角眼的何大忽悠在湖边埋下了犴、鹿最喜欢吃的粒



盐。利用这种方法，已有多只犴和鹿倒在了他的枪下。

何大忽悠随手拔出猎刀，以熟练的动作扒下了犴皮，开膛取出了内脏，鲜红的肉体很快被分解了。

他用一匹马把战利品运走了，湖滩上留下一片血迹。

泰力把这一切都看在眼里，心中不免惊叹这何大忽悠是比森林中任何猛兽都厉害的主。

强烈的好奇心驱使它沿着血迹在后面跟踪，它看到何大忽悠走进了小工队的大院。

泰力是第一次看到那个陌生的帐篷，还有那令它疑惑的院落。它怀着不安的心情走开了。

刚才惊恐的一幕完全破坏了泰力的兴致，它那迈出的步子失去了往日的沉稳，显得有些慌乱，好像是在一瘸一拐地行走。

不远处传来一阵阵嚎叫声，那是貂熊发出的信号。

泰力熊王知道，这号称森林飞侠的貂熊很少发出声响。它的行动向来是悄无声息的，而今天这声音，似乎有些不同寻常。泰力循着声音奔了过去。

眼前的景象令它大为震惊，只见貂熊被一条钢丝绳索套住。那青蛇般的绳索已勒紧它的脖颈，地上的草一片凌乱，那是貂熊拼死挣扎留下的痕迹。

貂熊在万分急躁中已失去了理智，它想通过这拼命的挣扎，摆脱这罪恶的绳索，可是越挣扎，绳索勒得越紧，让它几乎窒息。

它在孤立无助的情况下，只好停歇下来，发出凄惨的嚎叫。

泰力的到来，让貂熊心神混乱，它不知道是福还是祸。

如果泰力扑上去，只要轻松一口，就可以让貂熊毙命，因为貂熊过去没少从黑熊的口中抢夺食物。可貂熊也在想，我也曾仗



义挺身，救助黑熊啊！

貂熊和黑熊之间，有一种说不清的恩怨。

泰力坐了下来，静静地看着貂熊。

它不敢相信，这一向刁钻顽皮的貂熊，怎么会落到如此地步？它转念又一想，两条腿的人的大脑、人的智慧，我辈动物是玩不过他们的。

在离貂熊不远的地方，放着一只野鸭的尸体，这是人设下的圈套，让贪吃的貂熊上当不轻。

貂熊用无助哀求的眼神看着泰力，从嗓眼里发出可怜的哀叫。

泰力站起身，用鼻子嗅了嗅貂熊，像是在安慰。

它上去一口咬住绳索，试图把绳索咬断。

可是那绳索比树木要硬无数倍，尽管泰力那尖利的牙齿能嚼碎兽骨，但在这钢索面前却无能为力。

泰力围着貂熊不停地转悠，在一圈又一圈的走动中，琢磨着解救的办法。

貂熊早已失去了耐性，又跳又叫，一阵挣扎。钢索又勒紧了脖颈，貂熊躺倒在地上，舞动着四腿，奄奄一息。

泰力突然发现，那钢索的一头系在一棵大腿粗的桦树上。

它挥起巨掌拍向桦树，那桦树摇晃着，并没倒下。它又用嘴去啃树干，发出“咔咔”的声响。

树干被啃去了一半，它又是一掌，桦树折断了，系着的钢索脱落了。

貂熊脖颈上的钢索放松了，它翻身站立起来，不停地摇晃着脑袋，想甩掉钢索。

可那钢索已勒进了皮肉，不可能甩掉。



泰力用前掌抓着貂熊的脖颈，貂熊尖叫一声，钢索脱落了。
貂熊一阵欢喜，用鼻子不停地嗅着泰力的鼻子。
泰力不以为意地一笑，嗅了嗅貂熊，默默地走开了。
貂熊失去了往日的威风，耷拉着尾巴消失在密林中。

3

泰力翕动了几下嘴巴，感到有些口渴了，在前边不远处的柞树林里有一道山泉，它慢悠悠地奔了过去。

它经过一片松树林，一座座白花花的松树墩明晃晃地照着它



的眼睛。

那是被伐过的松树，树木的减少，使山林显得萧条空旷；再看地上那零乱的树枝和趴倒的蒿草，它心里更加烦躁。

泰力的头脑也像这乱树一样，显得凌乱无序。

一条青蛇扭动着弯曲的身子，爬上了白茬的树墩，身子盘成一圈，瞪着圆溜溜的眼睛，向乱树枝中张望。

一只野鼠也跑了过来，啃食着青嫩嫩的草芽。

只见青蛇的头高高扬起，嘴里伸出红红的舌芯。蛇头向前一耸，野鼠便被含在嘴里，随着蛇头的晃动，野鼠已被囫囵吞进肚里。蛇那细细的腰身立即鼓起一个圆包，在不停地蠕动。

泰力对蛇那得意的神情十分反感，它奔过去，一把抓起蛇身，狠狠向远处抛去。

那蛇舞动着身子，飞落进树丛中。

泰力高昂起头，看着这既熟悉又陌生的树林。

熟悉的是，在这片树林里，有它们的快乐，有它们的打斗，有它们无忧无虑的梦境。

陌生的是，这里的树木减少了。那些熟悉的动物们不知躲到哪里去了，更让它忧心的是在这树林里，突然增添了一座座搭成的窝棚。

这些窝棚，有的是人字架式的，就是用两根木杆搭在一起，支成人字形，后边再用两根木杆并排支撑，上面盖上蒿草。里边仅能容两个人居住。

还有的是利用细树条，把树梢聚拢在一起，形成拱圆形，在中间铲出一片平地，用来搭铺。这样的圆形窝棚，可容纳三个人居住。



这些奇形的建筑都是那些跑山人的临时居所。

所谓的跑山人，就是山外进驻山里的人。

他们有的是来捡拾山货，如木耳、蘑菇之类。更多的是业余游猎者。他们带着自制的土枪，还有的设计了各种绳套，用以猎取动物。

更残忍的是，他们做成了带有硝键的铁夹，或用肉包裹炸药，做成香喷喷的肉球，用这些自制的武器，引诱动物上当，从而猎杀动物。

这些土制武器具有很强的杀伤力，动物们一旦误中圈套，非死即伤。

泰力走过几个窝棚，发现里边并没有活动的人影，人们都出去巡视猎获成果去了。

它不敢轻易靠近人类，只能透过树林，远远地窥视着。

每个窝棚前的木架上，都晾着鹿皮、犴皮、灰鼠皮、猢狲皮等等。

那些鲜红的肉条挂在另一个架子上，下面的篝火冒着一缕缕的白烟。

在离泉水不远的山坡上，泰力又发现了一个特殊的建筑。只见平坦的山地上，耸立着一座烟囱，里边吐出一朵朵白烟。

泰力向前走了几步，用好奇的眼神观察着。

那烟囱的周围用三棱草苫盖着，就着山势形成坡形。坡前边是一道深沟，沟的一端通向山野，另一端有一扇虚掩的门。

泰力先是远远地张望，紧接着便试探着一步步靠近。它凭借以往的经验，用它那敏锐的鼻子辨识着味道，它断定里边没有人，便大胆地奔了过去。





它顺着深沟扒开了虚掩的门，发现里面很宽敞。

一面大炕上堆放着零乱的被褥，烧炕的灶坑里红色的炭火还在燃烧。

地上堆放着绳套、铁夹之类的狩猎用具，一股刺鼻的火药味，呛得它连打了几个喷嚏。

这特殊的建筑就是地窖子，这里是杀害动物的据点。

它不敢再停留下去，慌忙走出门外。

门外的树杈上挂着鲜红的兽肉。它拽下一条狍子大腿，慌忙逃走了。

来到泉边，它先是嘴对着深泉，猛吸了几口清凉的泉水，然后坐下来，边吃着狍大腿，边欣赏着美丽的山泉。

这泉水是从山坡上的石缝中涌出的。水流淌在石块上，溅起跳跃的水花，发出“哗哗”的声响。

在泉眼的上方是一片杏树林。粉红色的花朵像翩翩起舞的蝴蝶，在春风中微微颤动。

再上方，梨花、山丁子花、稠李子花都绽开了笑脸，把整个山坡装扮得如云如霞，倩丽似锦。

一股肉香钻进了泰力的鼻孔。

它发现，在离山泉不远的水塘旁，几副铁夹摆放在那里，在硝键上放着烤熟的肉团。

看着这可恶的武器，泰力一股怒火直冲脑门。它双掌捧起一块石头，向铁夹猛砸过去，“砰”的一声，铁夹被压在石头下。

泰力接二连三地砸下去，几副铁夹被砸成扭曲的废铁。

它似乎还没解气，又去搬开石头，抓起铁夹，向远处抛去。

泰力熊王来到河边，在一个河湾处停了下来。



这里是曾经建过乌力楞的地方。那一片片灰烬不见了，立起来的是一排排板夹泥和木刻楞房屋。

所谓的板夹泥，是林区人特殊的建筑。建房时，房的四面墙壁，先以二尺多的距离竖埋起同等粗的原木，再在两边钉上细木条，在中间的空隙塞进泥土，两面再用泥巴抹平，上面搭上人字架的房梁。

木刻楞房更是简单，四面墙是用同等粗的原木横卧着掳起，房角处用刻成的槽咬住，上面立起人字架的房梁。

苫盖房顶的是鱼鳞板，这种鱼鳞板也很特殊。先用锯把松木锯成同等长短的木段，再用大斧把木段劈成同等厚的板，把木板交错铺展在房顶上，这种特殊的建筑就算建成了。

在新房里住的一般都是林业工人，还有一些山外来客，以打猎和采集山货为生的人也居住在这里，从而形成了森林特有的村落。

正是这特殊的居民，特殊的村落，和山里的动物们发生了一系列的矛盾纠葛。

4

在板夹泥和木刻楞房屋组成的村落里，泰力又发现了何大忽悠的身影。

他已经离开伐木人的工棚，把家里的人也接了过来，住在村中间的一座木刻楞房子里。院子里有一座猪圈，养着一头母猪，



还有一座羊栏，十多只羊在悠闲地吃草。

何大忽悠的狩猎又多了一个帮手，那是一条高大的狼犬。

狼犬呈红棕色，背上黑色，两只耳朵总是支棱着，双眼上边带着两个白点，号称德国黑背，也叫四眼狼犬。

黑背跟在何大忽悠的身后，高昂起头，大有威风凛凛、不可战胜之势。

何大忽悠身背着猎枪，骑着一匹青灰色的猎马。

这马与其说是猎马，倒不如说是倒套子的马，也就是拖运原木的马。

它根本没有在山林中穿行的经验，而是平时拉车用的。

这次到山上来，是用它拖原木的，人们称之为倒套子。何大忽悠把它买了下来，作为自己的坐骑和运输工具。

这何大忽悠整天骑着马带着狼犬，在林子里乱窜。

在这森林的小路上，有他布下的钢索；在湖塘河岸，有他设置的铁夹；就是在那清澈的湖水中，还有他布下的鱼网。

这个家伙从早到晚忙个不停。黄昏时，他去溜网，把一条条肥大的蜇罗鱼、细鳞鱼装进袋子里。

清晨，他要先溜一遍铁夹和绳索，每天都会有小动物被俘。

平时，他带着狼犬，循着野兽的足迹，去猎获大一些的动物。

当他带着狼犬走出村落的时候，泰力正蹲在村后山的小树林里。

不知为什么，泰力一见到何大忽悠，便产生一种莫名的反感。

特别是看到他把猎获的小动物驮回家里的时候，它恨不得一下子扑上去，把猎物夺过来。

它感到这家伙比豺狼和貂熊还厉害，比狼还可恶。



这种仇恨的情绪一直潜伏在它的心里。

何大忽悠骑着马，向对面的一座山头奔去，那里是马鹿经常出没的地方。

奔向那座山头，要越过一个沟塘，穿过浓密的次生林。

看来，这匹马确实没有猎马那样的机智善战。它只是按照主人的吆喝，盲目被动地穿行在山林里。

黑背一会儿跑到前面，一会儿又远远地落在后面。它并不是像猎犬那样用鼻子去嗅动物的足迹，而是充满好奇心地在林子里乱窜。

这个何大忽悠可是个足智多谋的家伙，他已远远地发现了马鹿的身影。因为他胸前还有一个秘密武器，那是一架望远镜。

他拿起望远镜，向对面的山梁仔细地观察，搜索。

一头马鹿进入他的视野，它正在山坡上悠闲地吃草。

阳光透过树林，照射在它的身上，灰白的皮毛和森林、草地形成鲜明的对比，有了它靓丽的身影，大自然那美丽的画面便多了鲜活的灵魂。

而何大忽悠带着狼犬出现，使这生动的画面变得极不协调。

何大忽悠骑着马穿过沟塘，在山脚下，他把马拴在林子里，拎着枪，悄悄地摸了上去。

精灵的狼犬头贴着地面，紧随其后。

在一棵桦树旁，他停了下来，从背上取下人字形枪架，稳稳地支在地上，把枪筒搭在枪架上，仔细地瞄着。

他准确地判断出，马鹿已经在射程之内，于是稳稳地扣动了扳机。

清脆的枪声，在山林中产生强大的回音。

马鹿带着伤，逃跑了。

这时狼犬派上了用场。它像箭一般扑了上去。

这狼犬着实厉害。

别看它平时走路颠着四腿，显出一副轻松悠闲的样子，而到了关键时刻，只见它那前后腿配合有力，有节奏地腾起、跳跃。

那步伐像狐狸一样灵活，那身姿如公狼一般威猛。尽管马鹿富有逃亡的经验，可在狼犬面前却显得十分柔弱。

狼犬扑上去，首先咬住了马鹿的前腿。马鹿一个趔趄倒在地

